询价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

2020年肠内营养制剂

编号：YYK2020001

采购人：重庆市秀山县人民医院

二〇二〇年四月

目录

[招 标 文 件 - 1 -](#_Toc523388091)

[二〇二〇年四月 - 1 -](#_Toc523388092)

[第一篇 项目邀请书 - 3 -](#_Toc523388093)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 6 -](#_Toc523388102)

[第三篇 项目技术需求 - 15 -](#_Toc523388112)

[第四篇 项目服务需求 - 18 -](#_Toc523388115)

[第五篇 合同草案条款 - 21 -](#_Toc523388116)

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 - 27 -

# 第一篇 项目邀请书

重庆市秀山县人民医院按照重庆市财政局下发的政府采购实施细则，对2020年肠内营养制剂进行询价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

## 一、招标项目内容

我院营养科所需的部分肠内营养制剂，其中包括：

1. **全营养配方食品：**可作为单一营养来源满足目标人群营养需求。
2. **特定全营养配方食品：**可作为单一营养来源能够满足目标人群在特定疾病或医学状况下营养需求。
3. **非全营养配方食品：**可满足目标人群对部分营养需求，适用于需要补充单一或多种营养素的人群，不适用于作为单一营养来源。

|  |
| --- |
| **说明：**1、设定的参数为每100克中热量、蛋白质或其他特定物质的含量，标书公布后招标方不得再次修改。本次招标不设立偏离指数，对于不管什么原因导致投标产品参数低于招标参数的负偏离产品或高于参数的均为废标，投标方不能再做任何解释。  |
| 2、投标人报价均以每克或每毫升为报价单位（元/克或毫升），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超过者为废标。 |
| 3、未招品种根据临床需要以后再做调整。本次招标中的流标品种视情况再进行补招。 |

## 二、供应商资格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合格的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殊要求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

（一）一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为所提供产品制造商或经销商，若为经销商投标，须提供生产厂家或一级代理商针对本项目所列产品清单的授权书；

2、供应商必须具有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产品生产厂家必须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可投一包或多包。

## 三、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在重庆市秀山县人民医院官网（http://www.cqxs120.net/）上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补遗等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招标时间为2020年4月2日下午14点；地点在秀山县人民医院行政楼三楼会议室

## 四、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同一合同项下的货物，生产商参与谈判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谈判。

（四）本项目的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重庆市秀山县人民医院官网（http://www.cqxs120.net/）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五）费用：无论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八）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市秀山县人民医院

联系人：程心旺、 林竹

电 话：76680381

地 址：重庆市秀山县中和街道迎风路205号

#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 一、招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报价文件与递交报价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采购文件

（一）采购文件由项目邀请书、供应商须知、项目技术需求、项目服务需求、合同草案条款、报价文件格式要求六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采购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在招标截止时间前，我院对采购文件作出的修改及补充，是采购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三、报价文件要求

（一）报价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报价文件，并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报价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

1. 报价文件组成

采购文件由第六篇“报价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篇“报价文件格式”规定进行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2.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3.有效期：报价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招标开始时间起90天。

（二）提交采购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资格证明部分和报价部分应分开装订单独制定成册，各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在每份报价文件封面的右上角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必须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在报价文件正本中，采购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3.若供应商对报价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4.电报、电话、邮寄、传真形式的报价文件概不接受。

（四）报价文件的递交

1. 报价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1报价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密封送达招标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及其联系方式。若正本、副本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1.2封套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2.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报价文件误投、丢失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六）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供应商应当派1-2名代表参与，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表。

（七）无效情况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其文件将被拒绝：

1.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谈判；

4.供应商所提交的报价文件不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5.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6.供应商报价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政府采购活动的；

8.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9.同一分包下的货物，生产商参与，同时委托代理商参与的.

10.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的。

## 四、评价程序

（一）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二）询价采购小组价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进行审查，审查的内容如下：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报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1 | 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责任的能力 | 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注 1）；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关证明材料（见格式文件）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1.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注1）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2） | 1.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2 | 特定资格条件 | 按第一篇“二、供应商资格（二）特定资格条件”的要求提交 |

注：

（1）供应商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被执行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2.符合性检查。依据文件的规定，询价采购小组从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报价文件签署 | 报价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报价文件份数 | 报价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3 | 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报价文件内容 | 对报价文件第三篇规定的谈判内容进行响应。 |
| 有效期 | 满足采购文件规定。 |

（三）询价采购小组在对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在整个过程中，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在招标过程中，询价小组根据评审标准对竞标品种进行逐一评审，同时供应商也将单独答疑。

（七）供应商在谈判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八）结束后，现场宣布中标者。

## 五、评审依据

评审的依据为报价文件和采购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询价采购小组判断报价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响应，仅基于报价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六、成交原则

（一）评审办法

1.参数表里要求有特食医学配方食品批准文号（以下简称“特医批文”）的产品，无该证不接受申报。

3.所申报产品应符合技术参数，不符合者淘汰。

4.包内所有报价之和最低者中标，下列情况下可不选择最低：

4.1供应商申报包内每有一项特医批文的产品可为该包加5分.每包累加不超过20分。

4.2每加1分，可不高于该包报价之和最低价者1%中标。

5.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报价。

（二）评审细则

1.资格符合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2.对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检查

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从质量、服务等方面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

3.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3.1”第三篇、项目技术需求和第四篇、项目服务需求”有一条及以上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3.2询价采购小组将根据本篇评价办法对申报产品进行对比评价，对未满足其要求的申报者，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3.3询价采购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人的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成交候选人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3.4询价采购小组将依照评审办法确定2名成交供应商

3.5成交供应商的变更，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投标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4.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 七、成交通知

成交供应商确定三个工作日内，采购将在重庆市秀山县人民医院官网（http://www.cqxs120.net/）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 八、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在3日内向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1.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公示后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

1.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质疑项目的名称；

1.2.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事实依据；

1.2.5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1.2.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二）投诉

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九、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询价采购完成并发布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三）采购文件、供应商的采购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四）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五）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六）为防止恶意竞标，供应商本次中标所有产品中有不能供应的，将取消配该送企业本次中标所有产品的配送资格，所有产品的配送资格由第二名的供应商递补或重新招标。

视为不能供应情况如下：

1、首次供应时，在合同签订后，7天内未按计划数量送达指定位置。

2、一年内有三次及以上超7天送达指定位置或未足额配送。

（七）合同期原则上为一年，次年是否继续供应，由采购人内部营养管理委员会，根据一年内的使用、供应、效果以及临床反应等因素，综合讨论决定，再续签合同。

# 第三篇 项目技术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序号 | 类别 | 品种 | 参数 | 是否要求有特食医证 | 限价 | 备注 |
| 包1 | 1 | **非全营养** | **手术前后碳水化合物补充液** | CHO:12.5% P：0 F:0（液体制剂）包装：200-500ml | 否 | 0.2元/ml |  |
| 2 | **特定全营养** | **呼吸系统疾病全营养配方** | 蛋白质产热比：15%-20% 脂肪产热比：40%-60% 碳水化合物产热比：25-40%能量Kcal/100g:≥460 | 否 | 0.7元/g |  |
| 包2 | 1 | **全营养** | **特殊医学食品早产低出生体重婴儿配方** | 包装：200-700g | 是 | 0.5元/g |  |
| 2 | **全营养** | **特殊医学食品婴儿无乳糖配方** | 包装：200-500g | 是 | 0.5元/g |  |
| 3 | **全营养** | **特殊医学食品婴儿乳蛋白深度水解配方** | 包装：200-500g | 是 | 1元/g |  |
| 4 | **全营养** | **特殊医学食品氨基酸配方** | 包装：200-500g | 是 | 0.9元/g |  |
| 包3 | 1 | **全营养**  | **匀浆膳（常规型）** | 蛋白质产热比：10%-20% 脂肪产热比：20%-30%碳水化合物产热比：50-60%能量Kcal/100g:≥390 | 否 | 0.15元/g |  |
| 2 | **特定全营养** | **低蛋白型全营配方** | 蛋白质产热比：≤10% 脂肪产热比：25%-35% 碳水化合物产热比：55%-80%能量Kcal/100g:≥420 | 否 | 0.4元/g |  |
| 3 | **特定全营养** | **低脂型全营养配方** | 蛋白质产热比：≤15% 脂肪产热比：≤5% 碳水化合物产热比：≥60%膳食纤维：≥5g/100g能量Kcal/100g:≥250,100g全营养素中脂肪≤2g | 否 | 0.4元/g |  |
| 4 | **非全营养组件** | **膳食纤维组件** | 膳食纤维含量＞90%包装：5g-20g/袋 | 否 | 0.8元/g |  |
| 5 | **非全营养组件** | **微量元素组件** | 含铁、铜、锌、锰、碘、硒等矿物质 包装：3-15g/袋 | 否 | 1.4元/g |  |
| 包4 | 1 | **非全营养组件** | **支链氨基酸组件** | P:90%以上 | 否 | 1.1元/g |  |
| 2 | **特定全营养** | **肝病全营养配方** | 蛋白质产热比：≤25% 脂肪产热比：≤30% 碳水化合物产热比：≥50%能量Kcal/100g:≥420100g P＞20g,其中支链氨基酸＞50%; | 否 | 0.6元/g |  |
| 3 | **非全营养组件** | **脂溶性维生素组件** | 含维生素A、D、E、K包装：2-10g/袋 | 否 | 2.4元/g |  |
| 4 | **非全营养组件** | **水溶性维生素组件** | 含维生素B族、维生素C包装：2-10g/袋 | 否 | 0.6元/g |  |
| 5 | **特定全营养** | **减重全营养配方** | 蛋白质产热比40%-50%，脂肪产热比≦15%，碳水化合物产热比30%-40%；膳食纤维≧15g/100g能量Kcal/100g: ≤400含有有助于体重控制的有效成分 | 否 | 1.4元/g |  |
| 6 | **特定全营养** | **肿瘤全营养配方** | 蛋白质产热比：15%-20% 脂肪产热比：10%-15% 碳水化合物产热比：60%-70%膳食纤维：≥10g/100g能量Kcal/100g:≥370 | 否 | 1.2元/g |  |
| 7 | **特定全营养** | **糖尿病全营养配方** | 蛋白质产热比：15%-25% 脂肪产热比：20%-35% 碳水化合物产热比：45%-60% 膳食纤维：≥6g/100g能量Kcal/100g:≥410升血糖指数≤45% | 否 | 0.35元/g |  |
| 8 | **特定全营养** | **肠病全营养配方** | 蛋白质产热比：10-20% 脂肪产热比：≤25%碳水化合物产热比：≥50%能量Kcal/100g:≥330 | 否 | 1.1元/g |  |
| 9 | **特定全营养** | **肌肉减少全营养配方** | 蛋白质产热比：≤5%脂肪产热比：≤5%碳水化合物产热比：≥90%HMB≥10g能量Kcal/100g≥340 | 否 | 6.3元/g |  |
| 10 | **非全营养组件** | **谷氨酰胺组件** | P:90%以上包装：5-20g/袋 | 否 | 0.9元/g |  |
| 11 | **其他** | **肠内营养专用袋** | 食品级， 350ml、500ml(管饲) | 否 | 2元/袋 |  |
| 包5 | 1 | **非全营养** | **乳糖酶（乳糖不耐受）** | 乳糖酶活力大于8000单位 | 否 | 3元/g |  |
| 2 | **特定全营养** | **脑病全营养配方** | 蛋白质产热比：10-15% 脂肪产热比：≤25%碳水化合物产热比：≥50%能量Kcal/100g:≥400含有改善脑卒中症状有效成分 | 否 | 0.6元/g |  |
| 3 | **特定全营养** | **围绝经期全营养配方** | 蛋白质产热比：10-20% 脂肪产热比： 25-30%碳水化合物产热比：45-50%能量Kcal/100g:≥400含对围绝经期有益的成分 | 否 | 0.6元/g |  |
| 包6 | 1 | **非全营养** | **多种维生素片（孕产妇用）** | 含多种维生素及钙、铁、锌等矿物质 | 否 | 13元/片 |  |
| 2 | **非全营养** | **维生素D3滴剂** | 每ml含D3不低于400IU | 否 | 4元/ml |  |
| 包7 | 1 | **非全营养** | **儿童腹泻呕吐配方** | 蛋白质产热比：0脂肪产热比：0 碳水化合物产热比：100%能量Kcal/100g:≥220,100g中钠≥8g钾≥3g锌≥0.01g | 否 | 2元/g |  |

# 第四篇 项目服务需求

供应商必须在报价文件中对以下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投标其他条款的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需求名称 | 需求说明 |
| 1 | 交货地点及方式 | 1.1重庆市秀山县人民医院指定地点1.2交货时必须提供每个批次产品的检验检测报告 |
| 2 | 交货期限 | 2.1供应商必须保证根据采购人的具体要求将营养制剂在指定的时间内（原则上采购人发出供货通知后7天内）送达，搬运至指定地点，费用由供应商负责；2.2供应商所提供产品的质量、性能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承担；2.3供应商必须承诺在货源紧张时采购人享受优先供货权；2.4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合同规定或采购人同意延长的时间交货，按每逾期1天，按所有合同产品最小包装单位的价之和的30%（每日违约价）计收。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30天违约价。如果供应商在逾期交货达30天（含30天）以上的，采购人可单方解除本次签订产品的所有合同，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供应商须支付合同30天违约价。 |
| 3 | 报价要求 | 4.1本次报价按综合单价进行报价，各供应商必须按肠内营养制剂配方食品中各品种以每克（或每毫升）列明单价(小数点保留两位)，以各品种每克（或每毫升）的固定单价进行报价。4.2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内容包含产品、运输、保险、检验验收、税费等相关费用。4.3供应商一旦通过本次招标成为成交供应商，在今后合同期内提供产品价格须按照本次中标的单价换算，进行供货。 |
| 4 | 付款方式 | 在货物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按月进行结算、支付，每月底结算上月采购的并购销部分货款，供应商需交付有效收货凭证及结算汇总表，采购人核对凭证有效且货物按期供应无缺损后，供应商开具发票交给采购人并结算货款，如遇节假日则时间顺延。支付时间按照财务科统筹时间安排。 |
| 5 | 项目验收 | 5.1根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后，由采购人在7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5.2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标准及合同条款进行，并出具验收单。5.3对于不合格的产品，供应商必须在24小时内及时完成更换，并保证验收合格。 |
| 6 | 质保及售后服务 | 6.1质保期：根据产品生产厂家出厂规定质保。6.2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与中标的产品一致，必须保证质量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必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提供营养制剂的检验报告。6.3供应商有义务向采购人及时提供有关产品的技术指标等相关技术资料，并在技术指标发生变动时及时通知采购人。对中标营养制剂进行全程的质量跟踪，及时向采购人通报有关情况。6.4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在其规定的保质期内由供应商负责，对不合格产品，采购人必须及时要求替换或退货。因产品质量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造成的原因除外）。6.5供应商所提供产品要求是出厂六个月内的产品，其中进口产品双方协商；采购人订购产品用量少或停用包装完好的产品，若离保质期三个月以上（有效期为1年以内的离保质期二个月）还未使用完供应商须无条件按供货价格回收或换货；若采购人已在规定期限内通知供应商近效期或停用产品，供应商未及时处理，造成的经济损失一律由供应商承担。 |
| 7 | 知识产权 |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 8 | 其他 | 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 第五篇 合同草案条款

## 一、定义

（一）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投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二）乙方（供方）即成交供应商，是指成交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三）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采购文件和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四）合同价格指以成交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五）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货物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验收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

## 二、货物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 三、合同价格

（一）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货物、技术资料、合同货物的税费、运杂费、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及与货物有关的供方应纳的税费，所有税费由乙方负担。

（二）合同货物单价为不变价。

## 四、转包或分包

（一）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二）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三）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二）甲方在乙方提供的货物的质保期内发现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三）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同本项目“第四篇 谈判项目服务需求”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内容的约定。

（四）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六、付款

（一）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二）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三）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四篇 谈判项目服务需求”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四）付款期限：产品验收合格后 按财务科统筹安排付款。

## 七、检查验收

（一）供方应随货物提供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如是国外进口的货物还须提供报关证明等。

（二）货物验收

供方所交货物的各种质量指标不得低于供方提供样品的质量指标（无样品时按供方报价文件中所提供的“技术文件”执行），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照采购文件和报价文件的内容执行。供方交货时，需方可根据需要随机抽取一部分货物送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供方负责赔偿需方一切损失。

（三）货物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以此作为支付凭据。

## 八、索赔

供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需方已于规定交货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供方应按需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一）供方同意需方拒收货物并把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需方，供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二）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需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 九、知识产权

（一）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二）若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一）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二）在60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 十一、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

（二）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三）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法律效力。

（四）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

（五）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附页：合同格式

**重庆市政府采购购销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 ）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单价 | 计价单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货物包装、标识及运输： |
| 二、交货期限： |
| 三、验收： |
| 四、货款结算方式： |
| 五、付款方式：（按财政支付、采购人支付及支付方式等分别填列） |
| 六、合同终止及违约责任： |
| 七、合同期限： |
| 八、知识产权： |
| 九、其他约定事项：1.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报价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3.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4.其他： |
| 需方：地址：联系电话：授权代表： | 供方：地址：电话：传真：开户银行：账号：授权代表：（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备注：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六章  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袋封面格式

报价文件

资格证明部分/报价部分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人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

公 司  地 址：

公司联系电话：

正本(副本)

 报价文件

（资格证明部分）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人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

公 司  地 址：

公司联系电话：

一、报价承诺函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我方收到项目编号为          ，项目名称为              的询价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竞争，并作若下承诺：

1．完全理解询价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询价采购文件的具体规定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竣工。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货物质量有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整改，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在整个报价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询价采购文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4．若成交，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报价人（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      年龄      ，职务            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时间：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我单位\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姓名）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由秀山自治县人民医院组织的\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采购活动，并全权代表我单位参加处理采购活动及洽谈签订合同的一切事宜。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_\_\_\_\_\_\_\_\_\_

—————————————————————————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情况（附身份证复印件）

姓名            性别\_\_\_\_\_年龄\_\_\_\_\_\_\_ 职务

电话

四、诚信声明

采购项目名称：

致：秀山自治县人民医院：

                      （报价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报价人公章）

年   月   日

五、资格证明

1、营业执照（副本）

2、税务登记证（副本）

3、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4、询价采购文件“第二章 报价须知”中“四、评价程序中所涉及需要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上述1-4项为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询价采购文件中第四章的响应情况

（格式自定）

七、询价采购文件中所需的其他文件资料和承诺

（格式自定）

                                正本(副本)

报价文件

（报价部分）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人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

公 司  地 址：

公司联系电话：

一、报价函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我方收到项目编号为          ，项目名称为              的询价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竞争。

1. 愿意按照询价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

 2. 我方现提交的报价文件为：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3. 如果我方的报价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询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和我方报价文件中的各项承诺，按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的责任。

4. 我方愿意提供完全响应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在询价采购文件中所提出的要求的所有资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果我方无法提供询价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资料，你方可以将我方视为未能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而作无效报报价处理。

5. 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报价人（公章）

                                        年   月   日

二、报价明细表（本项调整为横版）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包序号 | 序号 | 类型 | 品名 | 生产商名称 | 要求参数 | 产品参数 | 招标限价 | 报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所有申报产品均需现场带最小包装样品一个及完整包装盒与说明书 |

我方完全响应采购文件中的第三篇项目技术需求及第四篇项目服务需求，并按其执行!

法人委托人签字： 法人签字：

 （公司盖章）

 年 月 日

三、其他优惠条款

（格式自定）

 四、报价产品相关资料

1、产品资料（含产品成分，用途等）

2、产品生产企业委托书

3、产品检验报告及检验标准，进口产品需提供进口通关相关资料。

4、特殊医学食品批文及产品生产许可证。

（格式自定，均需鲜章）